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3266 证券简称:天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0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10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五届监事会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共同组成第五届监事会。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期限,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10月10日下午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全体监事一致推举袁田修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11日

附件:个人简历
 袁田修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日本山口大学工业大学。曾任PDK株式会社技术部长,2002年3月起任慈溪市天龙模具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5月起任宁波天龙电子有限公司常务运营中心高级销售经理。现任公司模具中心负责人,公司监事会主席。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第五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第五届董事会成员
 董事长:胡建立
 非独立董事:胡建立、沈朝晖、陈明、刘立升
 独立董事:杨旻伟、任浩、祝耀坤

二、第五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一)第五届监事会成员
 监事会主席:袁田修
 监事:崔伟、徐彦桥(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和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聘任袁田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胡建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沈朝晖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陈明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祝耀坤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袁田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胡建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沈朝晖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陈明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祝耀坤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袁田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胡建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沈朝晖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陈明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祝耀坤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袁田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胡建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沈朝晖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陈明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祝耀坤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袁田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胡建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沈朝晖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陈明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袁田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胡建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沈朝晖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陈明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祝耀坤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袁田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胡建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沈朝晖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陈明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祝耀坤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袁田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胡建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沈朝晖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陈明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祝耀坤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袁田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胡建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沈朝晖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陈明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祝耀坤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袁田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胡建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沈朝晖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陈明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祝耀坤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袁田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胡建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沈朝晖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陈明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祝耀坤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袁田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胡建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沈朝晖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陈明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聘任祝耀坤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证券代码:600039 证券简称:四川路桥 公告编号:2024-09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分红方案
 1.发放方案
 1.1发放时间:2024年半年度
 2.分配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二、分配方案
 1.发放方案
 1.1发放时间:2024年半年度
 2.分配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三、相关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8,712,818,206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37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22,374,273.886元(含税)。

四、实施办法
 (一)无派息条件未触发前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指定交易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二)派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的事项,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咨询。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8-85122085
 特此公告。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1日

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证券代码:688061 证券简称:灿瑞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24个月。限售期间,中信证券投资者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股票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股票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形。

二、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307,72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78%。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关于其持有的限售股上市流通作出的有关承诺情况如下:

一、关于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307,72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78%。

二、关于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关于其持有的限售股上市流通作出的有关承诺情况如下: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关于其持有的限售股上市流通作出的有关承诺情况如下:

四、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关于其持有的限售股上市流通作出的有关承诺情况如下:

招商基金招商蛇口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完成权属变更登记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0月11日
 招商基金招商蛇口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自2024年9月26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发布日,本基金已顺利完成招商蛇口租赁住房项目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专项计划”)全部份额(以下简称“基金份额”)的发行,但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专项计划已取得深圳市线下运营管理咨询有限公司(SPV(太子湾))全部权益,SPV(林)已取得深圳市线下住房租赁有限公司(项目公司(林下))全部权益,SPV(太子湾)已取得太子湾乐寓置业(深圳)有限公司(项目公司(太子湾))全部权益,有关权属变更工商登记手续已完成。

本次权属变更登记完成后,本基金通过专项计划及SPV公司已合法持有基础设施项目资产,待交割审计完成后基金管理人将及时公告有关情况。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11日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国金证券自2024年10月11日起将以下基金(以下简称“上述基金”)增加为销售机构公告如下:
 一、业务范围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泓德基金招商蛇口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人民币份额:0000000000
 泓德基金招商蛇口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美元份额:0000000000

自2024年10月11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国金证券申购上述基金的人民币份额,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申购业务。
 上述基金参与国金证券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优惠规则以国金证券的安排为准。
 二、重要提示
 1.上述新增销售机构的业务仅适用于于正常申购赎回期及处于特定开放和开放日的基金。基金封闭申购赎回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公司网站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投业务及其具体规则请参见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投资者可与国金证券约定定投业务的每期固定扣款金额,但每期扣款金额不得超过1万元人民币。
 3.投资者申请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是由本公司管理的同一销售机构销售,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处登记的基金,且开入式基金产品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不设置申购费,赎回转换份额不得低于1份,具体规则请参见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

招商基金招商蛇口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自2024年9月26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发布日,本基金已顺利完成招商蛇口租赁住房项目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专项计划”)全部份额(以下简称“基金份额”)的发行,但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专项计划已取得深圳市线下运营管理咨询有限公司(SPV(太子湾))全部权益,SPV(林)已取得深圳市线下住房租赁有限公司(项目公司(林下))全部权益,SPV(太子湾)已取得太子湾乐寓置业(深圳)有限公司(项目公司(太子湾))全部权益,有关权属变更工商登记手续已完成。

本次权属变更登记完成后,本基金通过专项计划及SPV公司已合法持有基础设施项目资产,待交割审计完成后基金管理人将及时公告有关情况。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11日

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10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如下:
 赎回日期:2024年9月30日
 赎回金额:4,000.00元
 赎回利率:0.0000%
 赎回费用:0.00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如下:
 赎回日期:2024年9月30日
 赎回金额:4,000.00元
 赎回利率:0.0000%
 赎回费用:0.00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如下:
 赎回日期:2024年9月30日
 赎回金额:4,000.00元
 赎回利率:0.0000%
 赎回费用:0.00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如下:
 赎回日期:2024年9月30日
 赎回金额:4,000.00元
 赎回利率:0.0000%
 赎回费用:0.00元

招商基金招商蛇口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自2024年9月26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发布日,本基金已顺利完成招商蛇口租赁住房项目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专项计划”)全部份额(以下简称“基金份额”)的发行,但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专项计划已取得深圳市线下运营管理咨询有限公司(SPV(太子湾))全部权益,SPV(林)已取得深圳市线下住房租赁有限公司(项目公司(林下))全部权益,SPV(太子湾)已取得太子湾乐寓置业(深圳)有限公司(项目公司(太子湾))全部权益,有关权属变更工商登记手续已完成。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限制行权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601130 证券简称:博威合金 公告编号:临2024-06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代码:1000000398)的实际可行权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6月29日,目前尚处于行权阶段。

一、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代码:1000000398)的实际可行权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6月29日,目前尚处于行权阶段。

二、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代码:1000000398)的实际可行权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6月29日,目前尚处于行权阶段。

三、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代码:1000000398)的实际可行权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6月29日,目前尚处于行权阶段。

四、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代码:1000000398)的实际可行权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6月29日,目前尚处于行权阶段。

五、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代码:1000000398)的实际可行权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6月29日,目前尚处于行权阶段。

六、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代码:1000000398)的实际可行权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6月29日,目前尚处于行权阶段。

七、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代码:1000000398)的实际可行权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6月29日,目前尚处于行权阶段。

八、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代码:1000000398)的实际可行权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6月29日,目前尚处于行权阶段。

九、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代码:1000000398)的实际可行权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6月29日,目前尚处于行权阶段。

十、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代码:1000000398)的实际可行权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6月29日,目前尚处于行权阶段。

十一、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代码:1000000398)的实际可行权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6月29日,目前尚处于行权阶段。

十二、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代码:1000000398)的实际可行权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6月29日,目前尚处于行权阶段。

十三、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代码:1000000398)的实际可行权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6月29日,目前尚处于行权阶段。

十四、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代码:1000000398)的实际可行权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6月29日,目前尚处于行权阶段。

十五、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代码:1000000398)的实际可行权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6月29日,目前尚处于行权阶段。

十六、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代码:1000000398)的实际可行权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6月29日,目前尚处于行权阶段。

十七、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代码:1000000398)的实际可行权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6月29日,目前尚处于行权阶段。

十八、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代码:1000000398)的实际可行权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6月29日,目前尚处于行权阶段。

十九、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代码:1000000398)的实际可行权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6月29日,目前尚处于行权阶段。

二十、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代码:1000000398)的实际可行权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6月29日,目前尚处于行权阶段。

二十一、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代码:1000000398)的实际可行权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6月29日,目前尚处于行权阶段。

二十二、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代码:1000000398)的实际可行权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6月29日,目前尚处于行权阶段。

二十三、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代码:1000000398)的实际可行权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6月29日,目前尚处于行权阶段。

二十四、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代码:1000000398)的实际可行权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6月29日,目前尚处于行权阶段。

二十五、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代码:1000000398)的实际可行权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6月29日,目前尚处于行权阶段。

二十六、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代码:1000000398)的实际可行权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6月29日,目前尚处于行权阶段。

二十七、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代码:1000000398)的实际可行权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6月29日,目前尚处于行权阶段。

二十八、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代码:1000000398)的实际可行权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6月29日,目前尚处于行权阶段。

二十九、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代码:1000000398)的实际可行权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6月29日,目前尚处于行权阶段。

三十、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代码:1000000398)的实际可行权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6月29日,目前尚处于行权阶段。

三十一、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的具体情况